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2021 年，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定，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充分发挥专业优势，勤勉尽责，忠实履职。现将 2021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成员基本情况

2020 年 5 月 29 日，公司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成员。同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选举罗炜、张刚、傅达清三位董事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构成情况为：罗炜先生（会计专业独立董事，主任委员）、张刚先生（委员）、傅达清先生（委员），符合监管要求及《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

二、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1 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积极开展相关工作，认真审阅议案，履行审查监督职责，对公司定期报告、财务决算报告、会计政策变更、计提减值、内控评价报告、内部审计工作总结暨计划、修订内控缺陷标准、反洗钱审计报告和聘请审计中介机构等事项进行了审议，并就公司年报审计情况与审计中介机构进行了沟通。

报告期内，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共召开审计委员会会议 4 次，审计委员会委员出席会议情况如下：

姓名	公司职务	出席会议情况
罗 炜	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	应出席 4 次，实际出席 4 次
张 刚	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	应出席 4 次，实际出席 4 次
傅达清	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	应出席 4 次，实际出席 4 次

审计委员会召开情况如下：

召开日期	会议名称	会议议程
2021年4月27日	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1. 沟通公司2020年财务审计情况 2. 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0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3. 审议《关于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4. 审议《关于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5. 审议《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 审议《关于变更公司租赁相关会计政策的议案》 7. 审议《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8. 审议《关于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9. 审议《关于公司2020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总结暨2021年度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2021年8月24日	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	1. 审议《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2. 审议《关于确认聘请2021年公司年报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中介机构的议案》
2021年10月29日	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	审议《关于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021年12月14日	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	1. 审议《关于修订〈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的议案》 2. 审议《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资金使用延期的议案》 3. 审议《关于公司2020年度反洗钱工作审计报告的议案》

三、审计委员会2021年度履职情况

（一）监督年度审计工作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于2021年4月27日召开九届四次会议，审阅了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出具的2020年年度审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认为其编制的审计报告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要求，公允、全面、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0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对公司2020年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审计意见无异议，同意将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工作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分别于2021年1月和2021年4月与信永中和就2020年年度审计计划和初审结果进行了沟通，听取了信永中和的关于独立性、审计工作安排和工作总结的汇报，就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境外子公司等重点关注事项

开展了广泛交流，对其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予以认可。2021年8月24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九届五次次会议，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为年审机构。后续，因信永中和现有金融团队人员的安排情况，其不能确定在2022年4月30日前能够完成公司2021年度报表审计的全部工作，辞任公司2021年报审计工作。报告期后，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年报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中介机构。

（三）监督及评估内部审计工作

2021年4月27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九届四次会议，听取了公司内部审计部门的工作汇报，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总结暨2021年度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2021年12月14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九届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反洗钱工作审计报告的议案》，认为公司开展的反洗钱相关工作，认为公司反洗钱方面总体风险可控，同意公司2020年度反洗钱工作审计意见。

（四）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2020年年度财务报告、2021年半年度财务报告、2021年第一季度和第三季度财务报表、2020年度财务决算、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会计政策变更等议案进行了审议，审计委员会委员切实履行监督职责，对计提减值准备的依据和标准，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等予以了重点关注和充分了解，并发表了相关审核意见。

（五）监督及评估公司的内部控制

2021年4月27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九届四次会议，审议了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听取了相关汇报，审核评估了公司的内部控制有效性，未发现财务报告及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同意公司的内部控制评价结论，审计机构也就此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2021年12月14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九届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的议案》，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督促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对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进行了修订。

（六）其他工作

2021年12月14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九届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资金使用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公司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信息技术建设项目募集资金使用期限延长至2022年12月31日。

四、总体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定，秉承客观公正、独立严谨的原则，勤勉尽职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各项职责，充分发挥审查监督职能，促进公司内外部审计工作的规范运作，积极维护公司的整体利益及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年4月25日